

組織編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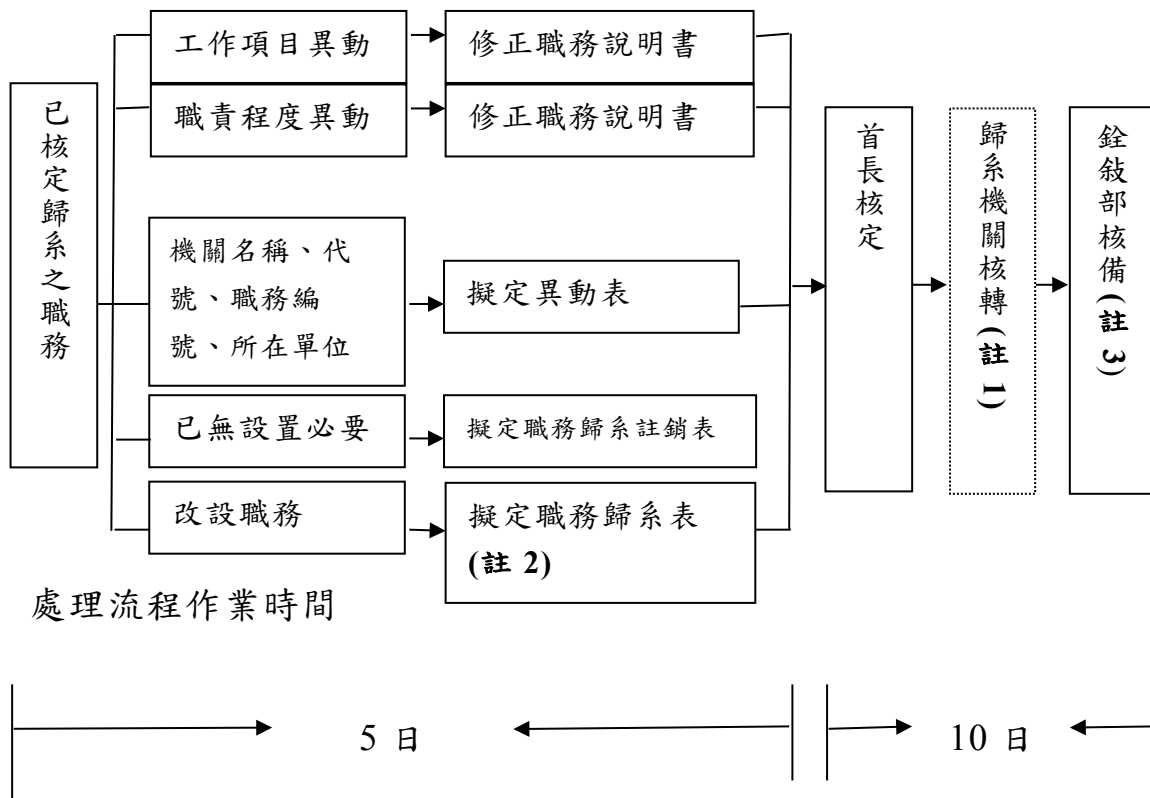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職務異動處理流程表

一、項目編號 EA04

二、法令依據

- (一)職務歸系辦法。
- (二)職務說明書訂定辦法。

三、處理流程



四、控制重點及作業注意事項

- (一) 下列人員因工作項目或職責程度發生異動，需檢附職務說明書函送銓敘部核備，其餘職務得由各機關逕予核定，無需函送銓敘部核備。
 - 1、主管職務（機要職職務）歸入技術類職系者。
 - 2、行政性、技術性通用職稱之職務歸系者。
 - 3、職稱性質與其工作內容不符者。
 - 4、歸系有案之職務改列為機要職務或機要職務改列為非機要職務。
- (二) 職務歸系後，如該職務官等職等變動者，其職務歸系之辦理需依照「職務說明書訂定辦法」第 3 條、「職務歸系辦法」第 2 條第 1 項及第 5

條第 1 項規定辦理。

- (三) 各機關職務異動處理，若經各主管機關授權，則將各修正或異動表別逕送銓敘部核備，若未經各主管機關授權，則需將各修正或異動表別逕送歸系機關核轉銓敘部核備。

五、使用表格

- (一) [職務說明書](#)。
(二) [職務歸系表](#)。
(三) [職務歸系註銷表](#)。
(四) [職務異動表](#)

註 1 歸系機關核轉

權責單位	人事室
作業說明	各機關職務異動處理，若經各主管機關授權，則將各修正或異動表別逕送銓敘部核備，若未經各主管機關授權，則需將各修正或異動表別逕送歸系機關核轉銓敘部核備。
注意事項(小撇步)	
相關文件	授權之公文

註 2 擬定職務歸系表

權責單位	人事室
作業說明	
注意事項(小撇步)	註銷原職務之歸系表，擬定新增職務歸系表
相關文件	

註 3 銓敘部核備文

銓敘部 函(稿)

機關地址：116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2

號

聯絡電話：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發文字號：部法三字第 0962749314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貴校 A600140 組員之職務編號、所在單位異動表一案，本部業已併原歸系表案核備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校民國 96 年 1 月 9 日東人字第 0960000336 號函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

副本：教育部

抄本：本部法規司（附異動表 1 份）

部長 ○ ○ ○

